

黄河“最后一道弯”的“蓝卫士”

河南开封:立足检察职能保护黄河生态传承黄河文化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常玉洁 雷继锋

黄河奔出桃花峪,浩浩汤汤向开封而来。

初秋时节,记者来到河南省兰考县东坝头大堤,从东岸远眺,黄河水正对着大堤奔涌而来,浪涛翻卷,声声拍岸,而后在大堤的阻拦下悻悻折转,缓缓东流。

“这儿就是黄河的‘最后一道弯’,历史上决口过143次,以前的兰考高地是沙,洼地是水,无处耕种……”兰考县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负责人齐改丽向记者介绍。

看着眼前的美景,听着旧时的故事,焦裕禄同志笔下“敢教日月换新天”的描述如在眼前。

从边界厘定、交通运输、执法管控等多个方面明确责任,并商定建立长效管控机制。同时,该院与山东省东明县检察院会签了黄河流域公益诉讼案件跨区域协作配合工作机制,共同守护黄河行洪安全。

据悉,2022年以来,开封市检察机关创新建立黄河(开封段)保护“五点一线”联动体,在黄河流经的5个县区选址设立基层法律监督联系点,打破行政区划壁垒,依法履职收集线索,并加强黄河两岸联动,会同沿黄故道四省市会签协作机制。截至目前,开封市检察机关共办理守护黄河安全行洪类案件25件,督促属地政府拆除违法建筑17万余平方米,清理河道2.7公里,清除垃圾100余吨,黄河安澜得到有效保障。

呵护黄河流域湿地生态之美

“妈妈,你看,天上有大雁!”开学前,开封黄河游览区的滩区上,四处都是带着孩子游玩的居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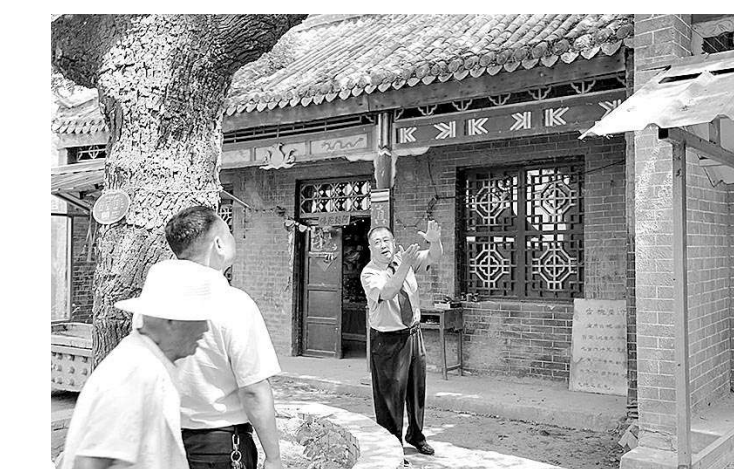
2023年1月,开封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检察院接到水稻乡基层法律监督联系点联络员反映,称水稻乡杨桥社区附近有一处违章临建房,属于柳园口湿地保护区范围。

柳园口湿地是省级自然保护区,具有保持生物多样性、涵养水源、降解污染、调节气候等重要功能。该违章建筑地处黄河滩区与柳园口湿地重合区域,既破坏黄河湿地生态环境,威胁鸟类等野生动物生存安全,又严重影响河道行洪,侵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2023年2月,示范区检察院向水稻乡政府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行湿地生态保护职责,及时拆除违章建筑,并做好普法宣传。水稻乡政府收到检察建议后,对违法行为进行了法治教育,并组织力量拆除了违章建筑。

2023年3月,示范区检察院对该案跟进监督,确认现场违章建筑已全部拆除,黄河滩区环境恢复原状。其后,示范区检察院与水稻乡政府先后多次为辖区居民开展黄河保护普法宣传活动,让“生态黄河”理念深入人心。

近年来,开封市检察机关始终坚持把改善生态环境作为黄河流域保护的关键任务,秉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理念,共办理黄河生态保护案件33起,督促修建防风固沙林23亩,新栽林木270余亩,清退大量鱼塘及黄河滩区内违章建筑,还鱼鸟一方“自由天地”。



近日,开封市祥符区检察院检察官对辖区古树生长环境、生长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务,秉持“重在保护、要在治理”理念,共办理黄河生态保护案件33起,督促修建防风固沙林23亩,新栽林木270余亩,清退大量鱼塘及黄河滩区内违章建筑,还鱼鸟一方“自由天地”。

保护黄河故道文脉生生不息

作为八朝古都,开封不仅有着丰富的文物文化遗产,也保存了众多传统村落。

在开封市祥符区历史文化名镇朱仙镇,错落分布着岳飞庙、清真寺、运粮河和非物质文化遗产朱仙镇木版年画一条街。古镇上,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互相依存、互相融合,形成“一庙、一寺、一河、一画、一街”的独特空间结构。

今年5月,开封市祥符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在开展“行走河南·读懂中国”公益护航专项行动时发现,朱仙镇古城的岳飞庙存在文物保护力量不足、消防设施老旧等安全隐患。经立案调查,该院于6月依法向朱仙镇政府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履行文物保护和消防安全监管职责。在各方共同努力下,岳飞庙的修缮维护工作正在紧锣密鼓地进行中。

8月15日,在朱仙镇政府工作人员的带领下,记者来到朱仙镇传统村落佘街村和西街村。行走在凹凸不平的石板路上,

青葱翠绿的古树、错落有致的瓦房、雕梁画栋的古院映入眼帘,一瞬间梦回千年。

该院公益诉讼检察部门负责人孙巧玲告诉记者,今年7月,该部门在走访中发现,两个村落内不同程度存在乱搭自建房屋、古建筑未配备消防设施、街道电线乱拉乱搭等情况,甚至有多处古建筑破损严重,院内杂草丛生、堆放大量垃圾,亟待修复。

7月26日,该院召集朱仙镇政府、镇城建所、西街村、佘街村召开座谈会,了解各个古村落的现状,围绕如何修缮古建筑、养护古树木、消除安全隐患等问题进行交流。各相关部门达成共识,要找到传统与现代的结合点,坚持保护第一、传承优先,凝聚多方力量走出一条文化遗产保护与文旅深度融合、乡村全面振兴、村民增收致富同频共振的发展之路。

朱仙镇古建筑群保护一案,正是近年来开封市检察机关立足公益诉讼检察职能,深入推进黄河文化遗产系统保护的一个缩影。

近五年来,开封市检察机关依托黄河(开封段)保护“五点一线”联动体,共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164件。未来,该院将与行政部门同向发力、同频共振,织密黄河流域保护网,把黄河真正变成“造福人民的幸福河”。

最高检 发布

广东检察机关对危伟汉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9月18日电(记者常鸣倩)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日前,广东省中山市委原副书记、市政府原市长危伟汉(正厅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经广东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茂名市检察院依法向茂名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危伟汉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茂名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危伟汉利用担任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副区长,广州市黄埔区委常委、副区长,广州市城市管理委员会主任,广州市荔湾区委书记,中山市市长等职务上的便利,为有关单位和个人在项目推进、用地审批等方面谋取利益,非法收受他人财物,数额特别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云南检察机关对张明良涉嫌受贿案提起公诉

本报北京9月18日电(记者常鸣倩)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日前,云南省红河州绿春县政府原县长、红河州委第六巡察组原组长张明良(正处级)涉嫌受贿罪一案,由红河州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红河州检察院指定管辖,由个旧市检察院依法向个旧市法院提起公诉。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检察机关在审查起诉阶段,依法告知了被告人张明良享有的诉讼权利,并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听取了辩护人的意见。个旧市检察院起诉指控:被告人张明良利用先后担任元阳县交通局局长,绿春县委副书记、县长,红河州纪委第八纪工委书记,红河州委第六巡察组组长的职务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非法收受或者索取他人财物,数额巨大,依法应当以受贿罪追究其刑事责任。

贵州检察机关对梁贵友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9月18日电(记者常鸣倩)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了解到,贵州医科大学原党委书记梁贵友(正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贵州省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贵州省检察院指定管辖,由毕节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毕节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梁贵友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广西检察机关对伍奕蓉决定逮捕

本报北京9月18日电(记者常鸣倩) 记者今天从最高人民检察院获悉,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政协原党组成员、副主席伍奕蓉(副厅级)涉嫌受贿一案,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监察委员会调查终结,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经广西壮族自治区检察院指定管辖,由玉林市检察院审查起诉。日前,玉林市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受贿罪对伍奕蓉作出逮捕决定。该案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检察动态

【沈阳市铁西区检察院】开展交流研讨深化对口援疆工作

本报讯(记者王玲 通讯员刘菲 才钦名) 为进一步推进对口援疆工作,近日,受辽宁省沈阳市铁西区检察院邀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市检察院检察官来到该院交流学习,通过集体学习研讨、实地参观走访等多种形式,研商进一步深化党建引领、搭建交流平台的共建措施。据了解,此前,两院已在刑事检察业务条线互派办案人员开展交流学习,下一步将在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三个业务条线开展一系列远程培训及研讨,共同更新司法理念、开拓办案思路、创新工作模式,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

【成都市锦江区检察院】联合六单位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协作配合机制

本报讯(记者查洪南 通讯员陈亮 刘峥峥) 近日,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检察院联合该区司法、民政、人社、工会、妇联、残联等六单位,签订《关于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协作配合工作机制的意见》,明确各部门在民事支持起诉工作中的原则、受案范围、支持对象、线索移送等方面的职责,强调综合运用法律援助、司法救助等手段,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意见》规定,各单位应在工作职责范围内关注弱势群体民事支持起诉需求,及时向检察机关移送案件线索;检察机关在履职中发现并办理支持起诉案件的,应及时通报有关单位,各方应及时研判、处理通报信息和案件线索。



9月18日,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检察院检察官来到非遗工作室“钱小萍宋锦坊”,就该院此前支持起诉的宋锦创意产品被仿冒案件进行回访,并向工作室提出申请地理标志产品、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等建议,共同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传承与发展。
本报通讯员丁进 王晓兵摄

送达检察建议 现场公开答疑

□本报记者 郭树合 通讯员 杨兆峰 田有阳

“诱发企业职务侵占犯罪的因素有哪些?”“怎样预防企业职务侵占犯罪?”近日,在山东省高唐县某涉案企业,一场检察建议公开宣告送达现场会变身现场答疑的法治讲堂。

近期,高唐县连续发生两起涉企职务侵占案件。该县检察院检察官在办案中发现,两家企业都存在内部管理机制不健全、关键岗位缺乏监督机制、法治教育缺失等管理漏洞。经过进一步了解,检察官发现,辖区还有其他企业也存在类似“短板”。为此,该院决定到涉案企业召开检察建议公开宣告送达现场会,邀请行政机关代表以及50多家企业负责人参加。

公开送达现场,检察官介绍了具体案情,分析了犯罪原因,指出了企业在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并有针对性地提出企业要建立权力监督机制,完善职工投诉举报渠道;在企业组织架构设置和运作流程规范中,充分考虑权力分配的制衡,防止权力过度集中的检察建议。

公开送达结束后,在场的企业负责人提出多个法律问题,高唐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张洪亮一一作出解答。“这次法治课堂真‘解渴’,我们的很多法律疑惑都解开了。”法治课对于帮助我们企业员工增强法治意识、规避法律风险具有积极意义。”法治课后,参会企业负责人纷纷点赞。

(上接第一版)

北望“塞北巨龙”金长城(又称金界壕),这是我国古代北方游牧民族政权所修建的第一条长城,也是中国历史上塞北三朝之一金王朝创造的军事防御历史奇迹,东起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西至呼和浩特市武川县,现存遗址4010.48千米。

分布在黑龙江、内蒙古交界处的金长城是两省区的自然分界线,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碾子山区检察院检察官赵晶和她的同事从2023年8月起,历时20余天对金长城(碾子山段)进行了实地踏查。针对发现的在长城保护区内种植农作物、堆放生活和建筑垃圾、文物保护界碑损坏等问题,该院依法向行政监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修缮界碑,清运垃圾,清除保护区内近20亩的农作物。

新疆大地上的烽燧,接续河西而来,向西延伸至中亚地区。绵延千里的烽燧是万里长城在中国西部深沉的血脉和厚重的风景。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静县地界的“查汗通古东烽火台”和“查汗通古西烽火台”为唐代遗存,位于唐代丝绸之路中烽燧线上,呈独特的双峰并立特点,对于研究唐代历史、唐代丝绸之路烽燧体系等具有较高的价值,是自治区级文物保护单位。

“今年初,我们前往实地查看两座烽火台,经过走访当地居民、查阅历史文献,并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查明某公司在未征求县文旅局意见的情况下,私自于烽火台保护范围周边20米内修建钢筋混凝土结构电线杆,对烽火台文物本体及周边历史风貌造成破坏,已达27年之久。”和静县检察院副检察长苏友力在当地土生土长,自然侵蚀、人为破坏、擅自搭建电线杆,长城的每一处伤痕都刺痛着他的心。

和静县检察院以公益诉讼立案,向文旅部门制发了检察建议,共同探讨保护方案,力求达到保护历史遗迹和保障企业生产两全。因挪移电线杆可能会对文物造成二次破坏,检察机关再次与文旅部门、企业进行座谈,最终协调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出具文物保护建议,企业根据该建议进行施工整改,烽火台保护回

题得到了解决。

从地处北京中轴线北部延长线东侧的磨石口关长城,到青海省大通回族自治县海拔最高的明长城,到位于山西省北齐天保年间的北齐长城神池段,再到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石拐区代表着中原民族和游牧民族文化交融的赵北长城、河南省泌阳县境内建于公元前7世纪的楚长城……当这些或许很多人都没听说过的长城褪去历史上军事防御功能,即使没有想象中的宏伟,也是历史的馈赠,成为文化传承的象征,同时也面临着各种各样的风险:装在墙体上的电线杆、保护范围内的违法建筑、输水管道漏水、点将台被企业占用、保护修缮工程进展缓慢等等。

通过检察公益诉讼,这些问题都在被加速解决。检察机关为保护长城所作的努力,被北京北建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任规划师、北京建筑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刘昭伟称为“微创控制”。他说,很多长城学者和摄影爱好者现在走过磨石口关后暮然回首,发现几十年来矗立于长城墙体中心的一排电线杆悄然消失了,一点点痕迹都找不到了。墙体上扎眼的坑洞,在文物专家的指导下,也被填补修复。

生生不息的文化传承

2023年7月,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市的山海关中国长城博物馆正式定名,将被打造成国家级长城文化传播弘扬高地。“这段长城紧靠着角山,在长城博物馆景观带范围内,根据目前的文物状态,如果不及时修缮保护,墙体随时有坍塌的风险。”在一次踏查山海关北翼长城时,长城保护志愿者张鹏向秦皇岛市山海关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张云涛介绍北翼长城保护现状。

山海关区检察院以公益诉讼立案后,办案组讨论最多的问题是“检察建议中关于长城修缮的标准应该如何确定”。志愿者提到的那段长城,若不加强干预,则其坍塌的风险会加剧;若以重建的手段修缮,则会失去原有的历史感。

经过与相关部门、长城学者等研究讨论,山海关区检察院明确了检察建议中“尊

重现状、最小干预、原艺修复”的修缮标准。相关行政机关收到检察建议后,向上级部门申请修缮资金2000余万元,对底部基础进行了加固,城墙上方砖土结构的敌台等以原始工艺进行了修缮,在有效保护的前提下,保留了历史风貌。

在古代,长城不仅具有军事防御功能,也促进了各地的开发建设和经济发展。长城军事保障,使得沿线的社会生产能够正常开展。伴随长城而来的屯垦和水利兴修,提高了土地的水平农业和农业生产水平。长城沿线的贸易活动,则推动了商业经济的繁荣。

如今的长城虽已经超越了物质形式,检察机关在办案中,也遇到了长城保护与生产生活、经济发展的矛盾。2023年6月,甘肃省天祝藏族自治县检察院经群众反映发现了乌鞘岭石洞沟梁段明长城被毁损案件的线索,组织办案人员到现场开展调查取证,发现长城墙体西侧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被挖成梯田,对长城遗址完整性造成较大破坏。原来是某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在未向文物保护单位征求意见和开展项目前置审查的情况下,将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乌鞘岭石洞沟梁段明长城墙体本身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划入了高标准农田建设范围。

负有监管职责的行政部门收到检察机关的检察建议后,虽进行了整改,加强了监管,但并未完全整改到位。于是,检察机关向法院提起了行政公益诉讼,法院判决支持了检察机关的全部诉讼请求。截至今年5月,高标准农田建设设计单位已支付89万余元,施工单位已支付74万余元,监理单位已支付7万元,合计已支付长城修复费用171万余元。目前被毁损的长城墙体本身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生态环境修复工作已全部完成。

文物活化利用是延续文物生命的方式,各地的长城文化吸引着越来越多的游客;山西长城一号旅游公路主线贯通、新疆阿克苏地区乌什别迭里烽燧长城国家文化公园项目已投入使用,北京长城文化带总面积近5000平方千米……

“如果有朋友来北京,我一定会带他逛一次爨柏古村落,听一场柏峪燕歌戏……”

在“未来之城”谱写高质量发展检察篇

(上接第一版)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作出“高标准高质量推进雄安新区建设”的重要部署,为雄安新区建设发展领航指路、把脉定向。围绕服务保障雄安新区建设发展大局,雄安新区检察机关谱写了“雄安质量”检察篇。

“华北明珠”白洋淀重放光彩的背后,是一项系统的治理工程,需多部门协调联动。对此,雄安新区安新县检察院副检察长孙娟说:“我们设立了白洋淀生态环境保护检察室,集中管辖涉白洋淀环境资源类案件。”据了解,自设立以来,检察室共办理涉白洋淀生

态环境案件350余件,其中立案办理公益诉讼案件近300件。

该院还设立“水上检察室”,运用公益诉讼检察大数据智能化应用平台挖掘案件线索,检察官还会乘着“水上检察室”到淀区中开展法治宣传,帮助化解矛盾纠纷。

容东片区是雄安新区首个集中建成区。2021年6月,河北省检察院雄安新区分院设立了容东片区检察办公室,实行一体化办公办案模式,协同社区共同解决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平时办公室的工作主要包括四个方面:高效办好每一个涉容东片区案

件;高水平融入参与容东片区社会治理;高站位当好容东管委会法治参谋助手;高质量在片区里开展‘法治雄安’法治宣传。”容东片区检察办公室负责人林建介绍说。

雄安新区市计算中心是雄安新区的智慧大脑,它有一个浪漫而寓意深远的名字——“雄安之眼”。在雄安数字城市建设中有一个重要板块,就是雄安数字检察,指挥中心是其枢纽。记者了解到,通过与“雄安之眼”数据的互联互通,雄安新区检察院积极参与、充分融入新区的数字城市建设,借助新区强大的数据底座和智能分析能

力,提升司法办案质效。

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内聚集了100余家企业,护航企业发展,检察机关也有着不少“硬核”举措。园区成立之初,雄安新区两级检察院就主动上门,提供专业法律服务。今年6月,园区成立了检察护企服务站,搭建了检企沟通桥梁,实现了检企互动常态化。

据悉,此次微直播活动同步在央视网、封面新闻、红星新闻、极目新闻、微博、快手、抖音等平台开展视频和图文直播。截至18日19时,视频直播观看量达433.8万,“走近一线检察官”话题总阅读量23.1亿次,总讨论量304.3万次。